

店面租房合同书通用模板

出租方：（以下简称甲方） 承租方：（以下简称乙方） 根据《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为明确出租方与承租方的权利与义务关系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。

第一条 租赁房屋概况

- 1、乙方向甲方租赁路号，底层 215;间房屋，建筑面积为 215;平方米，场地平方米(详见建筑平面图所示)。原房屋内的附属设施及其他设备见所附设备和设施清单。
- 2、乙方向甲方租赁的房屋经查看，设备和设施等物品均完好无损，满足乙方正常使用的要求。
- 3、乙方租赁的房屋共计 215;间，甲方提供照明电源 0.7215;间，计照明电源。乙方如私自扩大装接容量，所引起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- 4、乙方租赁的房屋内，有 215;间卫生间(卫生间内设施见设施清单)、215;只水表，乙方有责任加以保管，如有损坏，则乙方必须加以维修和更换。
- 5、乙方租赁的房屋内，有 215;只电表、215;只煤气表，所有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- 6、乙方必须自行安装电表和水表，并每月向总表贴水、电的差额度。水表、电表安装后，乙方不再支付水、电表押金，但仍须支付 电费 押金。
- 7、《建筑平面图》和《建筑内部附属设施和设备清单》是本合同的二个附件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二条 房屋用途 乙方向甲方租赁的房屋用途作商业经营用。主要经营。乙方应自行办理 营业执照 ，并做好有关三废处理。

第三条 租赁期限

- 1、租赁期共 215;年，甲方从年月 215;日起将交付乙方使用，乙方至年月 215;日撤离房屋，由甲方收回。
- 2、当租赁结束后，乙方如欲续租的，应以书面方式在租期结束前两个月提出续租申请。在同等条件下，乙方有优先租赁权。乙方未按本条规定提出续租申请的，视为放弃续租和优先租赁权。双方未在本 合同到期 一个月前达成续租合同的，视为乙方放弃续租。

第四条 租金和租金的交纳期限

(一)租金按每间为单位计算

- 1、
第一周年的租金按每间每月元计租，合计年租金为人民币万元(大写 215;)。
- 2、
第二周年的租金按每间每月元计租，合计年租金为人民币万元(大写 215;)。
- 3、
第三周年的租金按每间每月元计租，合计年租金为人民币万元(大写 215;)。

4、每年分两次付款，每次付六个月的房租。年月 215;日前为

第一次付款，

第五个月中旬以前为

第二次付款。下_____年度付款日期同上_____年度。

(二)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租赁 保证金 ，金额为 215;个月的租金，于本合同签订之日支付。本 合同终止 时，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应由乙方承担的费用、违约金外，余额退还乙方。

第五条 租赁期间，租赁财产的维修和保养

- 1、甲方在 房屋出租 期间，应保证乙方在正常使用情况下房屋不漏不渗。甲方

提供的用电、用水、用煤气、卫生设施能正常使用(除供电公司、自来水公司、煤气公司原因, 停电、停水、停气和外线的突然事故以外)。

2、甲方在计划对出租的房屋进行修理时, 乙方应予以配合不得阻挠。如乙方阻挠, 甲方不承担房屋和设施不能正常使用的责任, 如造成甲方损失, 则应赔偿甲方所受到的损失。

3、乙方应爱护房屋及其设备、附属设施, 不得擅自改变和拆除。如乙方在经营活动中, 须扩大用电量、用水量、用气量或在租赁范围内添置设备及装修时, 须事先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, 并提供方案和装修图。在征得甲方书面同意后, 并经有关部门同意方 X 实行(政府部门审批手续由乙方自行办理)。提供的申请书、方案图、装修图、及甲方的书面同意作为合同的附件,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; 同时作为甲方收回房屋时, 乙方应向甲方交还房屋的质量的验收标准。

4、如由于一个使用不当而导致房屋损坏, 乙方有责任按甲方提供使用时的标准在___日内进行修复。乙方自行无法修复或___日内不予修复的, 则甲方自行修理, 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5、合同终止(包括甲方按规定提前收回房屋)乙方撤离时隔墙、卷帘门不得拆除, 乙方扩容的设施、装潢可搬移并不影响使用价值的, 归乙方所有, 乙方应在___日内搬移。超过___日的, 归甲方所有。

6、乙方承租后, 门面后墙不得擅自开后门, 如需开门, 需经甲方当地公安及有关部门同意方 X(审批手续由乙方办理), 否则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, 房租不退, 乙方损失自负。

7、租赁期所发生的环境卫生费、治安费等等各种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。

第六条租赁关系的变更

1、乙方不得将所承租的房屋挪作他用或转租他人。乙方如违反本条款, 甲方有权随时终止本合同并收回房屋; 乙方还应支付给甲方违约金人民币(租期为___年的为 10 个月的租金、租期为___年的为 20 个月的租金、租期为___年的为 30 个月的租金, 依此类推)。如确有特殊原因, 必须事先征得甲方的书面同意, 方 X 转租。如遇以下情况则本合同解除, 乙方必须无条件的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撤离, 甲方有权随时收回房屋。

1) 乙方不依前述约定的方法和用途正常使用本建筑;

2) 擅自将本建筑转租的;

3) 逾期十天不足额交纳租金、水、电、煤气费的;

4) 乙方在租赁的建筑内从事政府法律、法令、政策不允许的活动或损害公共利益的; 由于政府的原因或甲方人力不可抗拒的原因(如动迁, 包括房地产项目开发), 导致甲方无法继续履行本合同, 双方不承担任何责任, 乙方必须无条件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撤离。

第七条违约责任

1、乙方如中途终止合同, 则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, 双方商定: 如有乙方推荐续租之

第三方, 乙方向甲方偿付违约金为一个月的房屋租金; 如无续租之

第三方, 乙方向甲方偿付所剩房屋租期的全部租金。

2、乙方逾期不归还(包括合同正常到期, 甲方按规定提前收回房屋)租赁房屋的, 除补交占有期间的租金外, 还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, 双方商定违约金标准为: 到期如不归还租赁的房屋,

第一个月(不到一个月的按一个月计算)为二个月的房屋租金, 如逾期第___月(不到二个月的按二个月计算), 没有归还, 则偿付违约金为四个月的. 房屋租金, 如逾期至

第三个月的(不到三个月按三个月计算), 则偿付违约金为六个月的房屋租金, 依此类推。

3、乙方违反本合同

第六条第

1)、

3)、

4)款的,甲方有权随时终止合同并收回房屋,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(金额为所剩房屋租期的全部租金,但不低于贰万元)。

4、乙方由于使用保管或维修保管不当,造成财产损坏,丢失的,乙方应在____日内负责修复,并赔偿甲方损失。

5、乙方擅自拆改房屋结构、设备等财产,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贰万元,并在____日内恢复原状,同时负责赔偿甲方由此而造成的损失。

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未尽事宜,按《合同法》的有关规定,经双方协商作出补充规定。如协商不成时,双方均可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。

本合同一式贰份,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。 出租方(全称): 承租方(全称):

签约日期: _____年____月____日